

梅州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动态评估工作的通知

嘉应学院、市农林科学院、市人民医院、梅州高新区、各县（市、区）科工商务局：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动态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请各辖区科技主管部门通知评估名单中的工程中心依托单位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创新服务平台”完成评估填报工作。同时，根据管理办法，未列为本次评估对象的省级工程中心，须于 6 月 30 日前通过“服务平台”提交上一年度报告。

附件：《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动态评估工作的通知》



（联系人： 侯杰（粤政易同名）；联系电话：2242410）